

這回「執事的話」想和弟兄姊妹分享一次「講道回應」，就是1月21日陳國良傳道的證道「神蹟·神跡」。

感謝神，再次重溫但以理書，但以理的三個朋友拒絕拜金像被扔入火窯獲救的神蹟（但3:1-30）讓我再思想火窯與信仰生命的關係。

我們從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和神子在火窯中遊行的事件，提醒著我們在基督徒生活中，上帝從未向我們保證過沒有火窯的生活，火窯正是我們生命中出現大大小小的困難和挑戰。

感謝主，我也曾經歷在火窯中行走，且又成為我的弟兄姊妹在火窯裏行走的見證人，最終都得著神的保守和帶領，最寶貴的相信是在患難中經歷神的同在。

事實上，作為神的兒女會有很多時候和狀況，是我們別無選擇，只能面對並且在火窯中行走。神沒有應許我們的一生會天色常藍，無災無害，但應許祂會與我們同在，祂絕不會撇棄我們。

當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被扔進火窯時，他們不知道他們所堅信的神是否要拯救他們或是將如何拯救他們。我們也同樣永遠都不知道我們的主會如何處理我們生活中的苦難。在火窯中，神不一定會滅掉火，但卻應許與我們同在，祂將帶領我們在烈火中渡過難關。

這正如保羅所見證的：「為這事，我三次求過主，叫這刺離開我。祂對我說：『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』」（哥林多後書12：8-9）

但以理書三章17-18節：

17 **即便如此**，我們所侍奉的神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。王啊，他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。

18 **即或不然**，王啊，你當知道：我們決不侍奉你的神，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！」

希伯來書十二章1節：

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。」

劉雪麗執事

互勉

2024.02.03